

水乡河西数字产业区环业路、联新路、协进路工程（非涉铁部分）监理

（招标编号：SXBSXC12400225）

评标报告

水乡河西数字产业区环业路、联新路、协进路工程（非涉铁部分）
监理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	2
二、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	3
三、开标、评标情况.....	3
四、参加评标会议的部门及人员.....	4
五、进入评标环节的投标人一览表.....	5
六、否决投标的情况说明.....	5
七、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5
八、评分比较一览表.....	14
九、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14
十、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14
十一、澄清、说明、补正事项记要.....	15
十二、附件.....	15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

1. 工程名称：水乡河西数字产业区环业路、联新路、协进路工程（非涉铁部分） 监理
2. 建设地点：东莞市洪梅镇梅沙单元
3. 招标人：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工程建设中心
4. 招标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5.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水乡河西数字产业区环业路、联新路、协进路工程（非涉铁部分），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环业路、联新路和协进路（非涉铁段）3条市政道路。环业路大致呈环形走向，起于联业路，终于协辉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km/h，红线宽度 18m，路线长度为 1.352km，环业路设计范围：CK0+024.656~CK0+742.428；CK0+829.215~CK1+343.457。联新路大致呈东西走向，起于协辉路，终于环业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km/h，红线宽度 18m，路线长度为 0.226km，联新路设计范围：DK0+024.321~DK0+197.157。协进路大致呈南北走向，起于环业路，终于水乡大道辅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40km/h，红线宽度 24m，路线长度为 0.593km，协进路设计范围（非涉铁段）：EK0+028.642~EK0+184.848；EK0+230.141~EK0+500。本次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园林工程和综合管廊工程等。
6. 本次招标项目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水乡河西数字产业区环业路、联新路、协进路工程（非涉铁部分） 监理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总监理服务期限约为 42 个月（从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其中施工阶段监理责任期暂定为 18 个月，保修期（含缺陷责任期阶段）暂定为 24 个月。
7. 项目投资金额：工程概算总投资 14187.260343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9413.409221 万元
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9. 招标范围：水乡河西数字产业区环业路、联新路、协进路工程（非涉铁部分） 监理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园林工程（其中绿化养护期为 12 个月）、管廊工程及附属设施工程等，具体按所有专业的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内容（包括与本工程相关的各类监测与检测的监理工作）进行监理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验收结算阶段及缺陷责任期的有关工作的监理。监理的范围亦包括对本标段项目内容施工的进度、质量、造价、安全、环保、合同、文明施工、水保等的监理。具体按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内容、签订的施工合同内容、设计变更内容和经招标人批准的工程变更等内容进行监理；保修阶段工程监理，按有关监理规范完成。

二、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

1、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本项目设立 9 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组建，其中 3 人（按规定不得超过委员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由招标人自行确定，其余 6 人专家于 2024 年 04 月 16 日从 广东省综合评标专家库 中随机抽取产生。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详见各附表。其中：专家二、专家五、专家八 为招标人专家代表，专家一、专家三、专家四、专家六、专家七、专家九 为从 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 中随机抽出产生。

3、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一致推举 专家一 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三、开标、评标情况

（一）开标记录：

1、2024 年 04 月 16 日 09：30 时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2）【含澄清】召开投标会。

2、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共 10 家，经系统辅助审查，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共 10 家，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共 0 家，详见《招标投标及资审结果表》；

3、在线签到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解密情况：至投标文件截止在线解密时间，共 10 家投标单位解密成功，0 家投标单位未解密或未解密成功。详见：招标投标资审及解密结果表。

4、通过符合性审查并解密成功的投标单位共 10 家。

5、投标人对符合性审查结果提出异议情况：无。

6、本次投标会共开启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共 10 份，并宣读了各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监理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通过符合性评审共 10 家。

7、招标人将所有已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被否决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数据打包。

8、本次投标会到会各方均无异议。

（二）评标时间、地点：

评标时间：2024年04月17日09时30分至2024年04月17日13时30分。

评标地点：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15）

（三）评委守则

详见《评委守则》。

（四）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及方法对各投标单位的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了综合评审和打分，情况如下：

1.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通过家数：10家，不通过家数：0家。具体情况请见附件表格。

2. 资格审查

通过家数：10家，不通过家数：0家。具体情况请见附件表格。

3. 详细评审打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和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的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了详细评审和打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的评分各投标人的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表格。

4. 通过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数量

通过家数：10家，不通过家数：0家。具体情况请见附件表格。

（五）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评审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单位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了评审和打分，情况如下：

1.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通过家数：10家，不通过家数：0家。具体情况请见附件表格。

2. 详细评审

具体情况请见附件表格。

四、参加评标会议的部门及人员

评标委员会，成员：详见第二条“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

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工程建设中心（招标人）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公证处（公证部门）

上述人员签到情况详见各附表。

五、进入评标环节的投标人一览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1	成都交大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康立时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广东鸿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7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	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六、否决投标的情况说明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废标原因
1	/	/

评审情况详见附件。

七、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次招标采用“双信封的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进行评标，详细评标办法详见下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最新期信用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4) 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2.1.1	形式评审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3	与响应性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监理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已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 款的要求编制、签字和盖章。 (4)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7)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9)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0)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投标文件未出现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4 款否决投标的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要求，投标文件报价信封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8 项要求； 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已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 款的要求编制、签字和盖章。 （3）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4）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有）、监理资质证书。 （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工程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含备选，如有）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 （9）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建议书: <u>30</u> 分 主要人员: <u>25</u> 分 技术能力: <u>10</u> 分 业绩: <u>25</u> 分 履约信誉: <u>/</u>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 <u>1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 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最高评标限价的确定: ①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率的确定 下浮率在开标前在开标现场采取摇珠方式确定。摇珠操作办法如下: 在下浮率区间差值不小于 3 个百分点的摇珠范围内, 以 0.1% 为一档次增序确定摇珠号码, 不少于 31 个球, 每个标段各依次摇出 3 个球(摇出的珠不放回), 摇出 3 个球对应的下浮率的平均值即为本标段招标的下浮率(摇出 3 个下浮率的平均值四舍五入取整到 0.001%)。 ②最高评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下浮率) 有效评标价范围: 不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有效评标价。若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 其评标价得分为 0 分。 (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最高评标限价下浮 2%, 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 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 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 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注: 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技术能力”指投标人的科研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招标人可结合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提出相关要求, 包括投标人获得的与工程咨询管理(包括监理等工程咨询工作)有关的专利(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国家或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 主编或参编过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等。

续上表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1)	技术建议书	30分	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	15分	质量和安全监理（ <u>5</u> 分）	质量和安全监理目标明确得3.0分；监理措施具体且有效，对质量和安全问题所采取的对策及预控方法合理可行的，酌情加 <u>0-2.0</u> 分；
					进度监理（ <u>5</u> 分）	进度监理目标明确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得3.0分；监理措施具体且有效，对保证工期所采取的对策及预控方法合理可行的，酌情加 <u>0-2.0</u> 分。
					费用和合同监理（ <u>3</u> 分）	有工程计量与支付监理方面的具体管理方法和措施具体且有效，有明确的变更管理、预防索赔、减少合同纠纷的管理和控制措施得 <u>1.8</u> 分；有合理可行的控制超计量支付及提前计量支付的预控方法的，酌情加 <u>0-1.2</u> 分。
					施工环境保护管理（ <u>2</u> 分）	有环保监理措施得 <u>1.2</u> 分；环保监理措施和方法具体且有效的，酌情加 <u>0-0.8</u> 分。
			本工程监理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	<u>10</u> 分	有对工程重点、难点的分析得 <u>6.0</u> 分；分析准确，且有合理可行的应对措施，酌情加 <u>0-4.0</u> 分。	
			对本工程的建议	<u>5</u> 分	有对本工程的建议得 <u>3.0</u> 分；对管理模式、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管理等方面均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酌情加 <u>0-2.0</u> 分。	
2.2.4(2)	主要人员	<u>25</u> 分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资格与业绩	<u>25</u> 分	(1) 监理人员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得 <u>15</u> 分； (2) 总监理工程师具有路桥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u>10</u> 分。 “路桥”相关专业的说明详见第二章投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4 附注。	
2.2.4(3)	评标价		10 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 E ₁ ；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 100× E ₂ 。 其中：F=10，E ₁ =1.0，E ₂ =0.5		
2.2.4(4)	其他因素	技术能力	10 分	科研开发和技术创新	10 分	(1) 投标人获得与项目施工有关的国家级工法、专利（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主编或参编过国家标准、鲁班奖、詹天佑奖，每项加 5 分； (2) 投标人获得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主编或参编过的行业或地方标准，每项加 2 分； 本项累计加分最高 10 分，不重复加分，按较高分只计一次。
		业绩	25 分	/	/	/
				业绩	25 分	近 5 年每完成 1 项 监理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 类似工程监理业绩的，得 7 分；每完成 1 项 监理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 50 万元 类似工程监理业绩的，得 3 分。 本项累计最高可得 10 分。
				注： 1. 业绩评分设置应与资格最低要求设置保持一致，设置满分条件时以资格最低要求的 2-4 倍为宜，不得设置过高的业绩加分条件。 2. 业绩的完成时限及证明材料要求按投标人须知附录 2 执行。		
		履约信誉	1 分	履约信誉	1 分	履约信誉情况： 信用等级分值（ / 分） AA、A、B、C 级单位的信用等级得分分别为 / 分。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注：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0 款的规定。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1	1.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双信封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2 评标组织 1.2.1 协助工作组 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标工作量确定。 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1) 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 1.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国家、广东省等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人数参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1.1。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信息和数据； (2) 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 (3) 按照以下 1.3 款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 1.3 评审工作程序 (一)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 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监理实施方案、主要人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 (二)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 1、初步评审： (1) 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2) 报价算术性修正； 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及综合得分； (三)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四)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如有) (五) 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3.2.2	原 3.2.2 条款补充细化如下： 评标委员会在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时，各评分因素【主要人员、技术能力（如有）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该权重分值的 60%，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值 60%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商务评分（主要人员、其他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确定。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 5 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对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对本工程的建议]取消一个最高分、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2	将评标办法范本原文第 3.4.2 项第(2)、(3)、(4)目修改为：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在保证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予以合理调整单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总价不变的前提下，修正各子目合价。				
3.6.2	增加 3.6.2 项： 3.6.2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3.9	增加 3.9.3、3.9.4、3.9.5、3.9.6 条款： 3.9.3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按各合同段最高投标限价高低顺序依次选定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投标人在多个合同段都排名第一，将确定该投标人为最高投标限价较高的合同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该投标人自动失去在本次招标中其他合同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其他合同段的综合排名名次高者自动上升为中标候选人，如此类推。 3.9.4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全部投标。 3.9.5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全部投标。 3.9.6 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八、评分比较一览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第一个信封技术 文件详细评审	第一个信封商务 文件详细评审	第二个信封 详细评审	总得分	名次	备注
1	成都交大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16	40	0	62.16		
2	广东鸿太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67	22	0	44.67		
3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25	40	8.83	72.08		
4	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1.61	60	0	81.61		
5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1.85	50	0	71.85		
6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2.53	60	9.36	91.89	3	
7	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7.23	60	9.25	96.48	1	
8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93	50	9.27	83.2		
9	康立时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33	60	9.28	94.61	2	
10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53	50	7.61	79.14		

九、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投标人名称	名次
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中标候选人
康立时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

十、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在完成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的全部评审后，汇总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进行排名，推荐前3名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详见评标报告附表），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康立时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 合同协议书签署前（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 30 天内，自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当日的第二天起算），中标人应提交履约担保。

十一、澄清、说明、补正事项记要

无其他需要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十二、附件

附件详见各附表。

水乡河西数字产业区环业路、联新路、协进路工程（非涉铁部分）监理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

日期：2024 年 4 月 17 日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